

rediannandianliangdian

热点 难点 亮点

——关于改革发展的思考与建议

胡悌云 / 主编

华文出版社

YIN HONGYUAN ZHONG GUO JIAO YU

热点

难点

亮点

——关于两岸发展的思考与建议

阴宏源 主编

中国言实出版社

F127.61
245

热点·难点·亮点

——关于改革发展的思考与建议

主 编 胡悌云
副主编 喻新安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热点·难点·亮点：关于改革发展的思考与建议/胡悌云主编。—北京：华文出版社，1999

ISBN 7-5075-0946-X

I. 热… II. 胡… III. 经济体制改革—调查报告—河南 IV. F127.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61117 号

华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邮编 100800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电话 (010) 63096781 (010) 66063891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河南农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125 印张 350 千字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

印数 0001—1000 册

定价：28.00 元

目 录

1 / 当代中国经济学——十五大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意义	宋光华	白雪锦
20 /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经验和成功奥秘		喻新安
31 / 关于我国金融体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思考		陈益民
40 / 试论邓小平对我国对外开放的贡献		王庸金
48 / 所有制结构调整中私有经济发展的若干理论和实践问题		张兴茂
59 / 我国二十年对外开放的基本经验及存在的问题		梁 丹
71 / 正确处理按劳分配与按资分配关系 保持国民经济长期稳定发展		党承军
79 / 我省经济形势的分析与展望		王世炎
89 / 怎样看待当前的价格水平下降		宗长青
101 / 增强我国国有经济竞争力与控制力问题的思考		金美江
112 / 尊重实践 尊重群众 用邓小平理论指导国有小型企业改革		
	付会霞	李新年
119 / 试论产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		孙自强

126 / 浅谈中国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现实障碍	孙保有	楚金桥
130 / 关于扩大内需、启动经济几个关键问题的思考		赵建春
141 / 知识经济需要完善的市场概念——兼论“市场是物理场的一种”	涂兴恩	贺金社
154 / 关于知识经济运行体系研究的若干问题		曲峰庚
167 / 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经济集约化程度的比较		■
	楚金桥	孙保有
173 / 论买方市场的形成对我国经济生活的影响		郭谨虎
182 / 对世界金融一体化的理性思考		卓卫云
190 / 经济全球化趋势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影响及对策		郭宝林
199 / 运用固有政治优势 抑制市场经济负面效应		课题组
213 / 按照十五大原则 调整、优化河南产业结构		郭 军
219 / 我国现阶段产业结构面临的矛盾及对策		
	代树华	张立功
227 / 扩大内需重在调整经济结构		孙德中
233 / 实施再就业工程要做到八个结合		肖延方
240 / 医疗保障的若干国际比较	张治学	袁雪芝
247 / 试论现行财政扩张的风险		张清太
253 / 关于我国社会保障制度的探讨	杨尚军	吉赞锋
261 / 加快推进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改革		齐香真
268 / 关于发展我国非公有制经济的若干思考		杨国营
274 / 增加我国农民收入的对策思考		文小才
281 / 下岗职工状况及再就业对策研究		课题组
300 / 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与医院可持续发展		张惠清
307 / 高等教育产业化与教育战略转变		吕育康

314 /国有企业破产中的问题、原因及对策分析	赵翠红
325 /建立我国合作金融机构存款保险制度 防范和化解信用合作社金融风险	段平方
329 /汇率风险及其防范	祁晓霞 唐海龙
334 /储蓄转化为投资的金融政策探讨	课题组
344 /环境审计应用研究	张建国 常合亭
353 /管理会计在我国的应用现状及前景	黄红晓
360 /我省农业大县的国企改革与畜牧业产业化	杨新亭
367 /论调整经济结构培植地方财源问题	丁庭选
379 /地方政府收费与地方税关系的透视及反思	谢应权 于奎
386 /熨平经济运行周期 加强地方财源建设	郭至勤
398 /提高企业家的素质是搞好企业管理的关键	乔文炳 许丽明 赵兴洲
405 /加快河南畜牧产业化经营的调查与思考	刘建铭
418 /企业文化与人文管理	王文臣 王艳
425 /新的市场形势下企业竞争方式的转变	许勤
433 /企业管理发展趋势浅析	冯立杰
438 /企业家群体的社会效应	梁益海
446 /中小型企业产品开发战略探讨	刘爱珍
451 /调整发展战略 推进乡镇企业二次创业	郭远敏
460 /走出企业营销的五个误区	汪晓东
463 /河南省乡镇企业二次创业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思考	王家申
470 /对临颍县发展高效农业的调查研究	鲁东亮
475 /后记	

当代中国经济学

——十五大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意义

宋光华 白雪锦

党的十五大提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

一、改革实践的科学总结

关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问题，革命导师在分析发达的、成熟的资本主义制度后，形成了自己的理论。恩格斯说：“这种新的社会制度首先必须剥夺相互竞争的个人对工业和一切生产部门的经营权，而代之以所有这些生产部门由整个社会来经营，就是说，为了共同的利益，按共同的计划、在社会全体成员的参加下来经营。这样，这种新的社会制度将消灭竞争，而代之以联合。因为个人经营工业的必然结果是私有制，竞争不过是单个私有者经营工业的一种方式，所以私有制同工业的个体经营和竞争是分不开的。因此私有制也必须废除，而代之以共同使用全部生产工具和按照共同的协议来分配全部产品，即所谓财产公有。”^①在这里要说明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没有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区分开来，只是从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总趋势上，预测共产主义新社会的，到 1875

年马克思在写《哥达纲领批判》的时候，才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区分开来。“我们这里所说的是这样的共产主义社会，它不是在它自身基础上已经发展了的，恰恰相反，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所以，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以后，从社会领回的，正好是他给予社会的。”“这些弊病，在经过长久阵痛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出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是不可避免的，权利决不能超出社会的经济结构以及由经济结构制约的社会的文化发展。”^②这时，马克思虽然区分开了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社会两种不同的分配原则，但没有明确划分这两个社会的所有制形式，而认为都是“社会占有”、“公共占有”、“自由人联合体”。后来又提出了“合作社占有制”、“集体所有制”。但没有对社会所有制的实现形式进行具体论证。

列宁继承了马克思的理论。1916年，在《国家与革命》中，这样写道：“通常所说的社会主义，马克思把它称作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或低级阶段。既然生产资料已成为公有财产，那么，‘共产主义’这个名词在这里也是可以用的，只要不忘记这还不是完全的共产主义。马克思的这些解释的伟大意义，就在于他在这里也彻底地运用了唯物主义辩证法，即发展学说，把共产主义看成是从资本主义中发展出来的。马克思没有经院式地臆造和虚构种种定义，没有从事毫无意义的字面上的争论，而是分析了可以表现共产主义在经济上成熟程度的两个阶段的东西。”^③在十月革命以前，人们对社会主义及其基本经济制度的认识也就是：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它消灭私人占有和竞争，实行共同占有和按劳分配。

实践使共产党人对社会主义及其基本经济制度加深了认识。十月革命后，在社会主义的建立与建设过程中，列宁和斯大林分别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思想。在所有制方面，列宁认为国有制和合

作制都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形式。他提出的新经济政策认为,我们在不能实现从小农业生产到社会主义直接过渡的情况下,应该利用国家资本主义的种种形式,如租让制、合作制、代购代销制和租赁制,“作为小生产和社会主义之间的中间环节,作为提高生产力的手段、途径、方法和方式。”但是到了斯大林时期,新经济政策终止了,进行了工业化和农业集体化,消灭了一切私有制的经济形式,并且把公有制的两种形式僵化了。他说:“现在在我国,存在着社会主义生产的两种基本形式:一种是国家的即全民的形式,一种是不能叫做全民形式的集体农庄形式。”^④这一理论对其它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在经济体制方面,马克思认为在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制以后,商品生产将被消除,自由平等的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列宁也认为社会主义社会将实行计划经济。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中,明确指出由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存在着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不同的所有制,所以仍然有必要存在商品生产。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是两个不同的经济范畴,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之间存在着本质的差别。虽然斯大林否认生产资料是商品,否认价值规律对生产具有调节作用,但是他在计划经济中加入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内容,这是斯大林的重大贡献。

在分配方式方面,列宁把“不劳动者不得食”,“对等量劳动给予等量产品”作为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斯大林也说:“各尽所能,按劳分配——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公式,也就是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即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的公式。”^⑤

新中国建立以后,在列宁和斯大林的理论指导下,长期以来,我们致力于建设纯而又纯的公有制和社会主义。并把它写进了我们的宪法和党章。早在“一五”末期,所有制改革就过快过急,形式过于简单划一。

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八大”，虽然提出了允许国家领导下的自由市场的存在和一定程度的发展，尤其是陈云同志提出了在我国的经济形式中，国家经营和集体经营是工商业的主体，一定数量的个体经营是国家经营和集体经营的补充；计划生产是工农业生产的主体，按照市场变化而在国家计划许可范围内的自由生产是计划生产的补充；国家市场是主体，一定范围内国家领导的自由市场是国家市场的补充，这是“三个主体，三个补充”的著名观点。

但是，“八大”的路线并没有得到持续的贯彻，“左”倾错误思潮愈演愈烈，1958年刮起了共产风，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左”倾思潮的恶性发展，终于酿成了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打乱了我国社会的一切经济关系和政治关系，把整个国家的经济推到了崩溃的边缘。

半个多世纪的社会主义实践，成功和失败，教育我们必须重新认识社会主义，必须依据实践形成新的经济政策和理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不唯书，不唯上，要唯实。

粉碎“四人帮”以后，全党全国人民开始恢复和整顿被破坏的国民经济。1978年5月，全国展开了真理标准的大讨论。12月，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坚决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到经济建设上来，拉开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序幕。

从改革开放到十五大近20年中，我们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认识，是在不断批判“左”的指导思想中深化的，也是在实践中产生、校正、形成的。1982年9月，党的十二大提出“生产资料的公有制是我国经济的基本制度，决不允许破坏。”十二大确立了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认为“巩固和发展国营经济，是保障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前进，并且保障个体经济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决定性条件。由于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总的还比较低，又很不平衡，在很长时期内需要

多种经济形式的同时并存。……在农村和城市,都要鼓励劳动者个体经济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和工商行政管理下适当发展,作为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十二大还提出“我国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同时,还提出了发挥市场的调节作用,“国家通过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和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保证国民经济按比例地协调发展。”以十二大为标志,我国的改革开放事业全面展开,到1984年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了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商品经济。突破了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为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新的理论指导。1987年召开的党的“十三大”,比较系统地论述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阐发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提出了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十三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建立适应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

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方讲话和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重大突破。党的十四大还对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作了系统的概括,确立了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全党的指导地位,提出加快经济改革步伐,培育市场体系,深化分配制度改革,统筹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1993年11月,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格局初步形成,计划经济体制正逐步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还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决定》认为,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收入分配制度,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走共同富裕的道

路。到此,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的基本理论已经形成。

通过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理论认识和实践过程的回顾,可以看到,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是在实践中确定和发展的,又是在实践中校正的,总的趋势是把社会主义从空想变为科学,从天上放到地上;既承认历史发展的革命性,又承认历史发展的继承性,脚踏实地(国情)一步一步建设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走过了头,迟早要回头,早回头,主动回头,比晚回头甚至不回头,更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人民愿望的实现。

党的“十五大”召开,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作出了科学的理论概括。“十五大”仍然坚持了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但同时提高了其它所有制形式的地位,提出“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非公有制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分配方式上,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允许资本、技术参与分配”。我党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概括是对马克思设想的、列宁实验的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重大突破,是对多年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总结。它纠正了以往把社会主义的说成不是社会主义的和把不是社会主义的硬加到社会主义头上的脱离实际的错误理论,澄清并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理论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理论。这一理论的基本依据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践,是与我国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所有制结构和实现形式、社会经济形式和经济体制。

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的内涵

以邓小平理论为基石,江泽民同志在十五大报告中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这一基本经济制度的内涵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在所有制方面,确定了我国的多种所有制并存的经济结

构,确立了公有制的主体地位,明确了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这里的公有制经济,不仅包括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还包括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这突破了公有制只包括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两种形式以及认为只有国有企业中的经济才是国有经济的误区,赋予了公有制经济更全面更科学的含义,为发展混合所有制、组建产权主体多元化的公司制企业排除了理论障碍。

所有制的实现形式与所有制是不同的。所有制指的是人们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即生产资料归谁所有。所有制的实现形式是在所有制的前提下的企业的资本组织形式。同样,公有制与公有制实现形式也不一样。实现形式只是一个方式问题、技术问题,而不是经济制度属性问题。探索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并不是试图改变公有制的基本性质。公有制的实现形式有抽象与具体两个层次。从抽象的形式看公有制也就是社会所有制它可以采取公共所有制,也可以采取公众所有制形式。公共所有制形式又可分为国家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它是以全体或局部为所有者单位的,而公众所有制是由许多单个主体所有者组成的。它包括合作制、股份制、合伙制、股份合作制,它的所有者明确、主体到位。现阶段来看,我国公有制的具体实现形式大致有:国有独资公司、国有控股或参股公司、多种形式的集体经济、股份合作制、社会基金所有制、委托经营、资产经营责任制、承包经营、租赁经营等多种形式。判断一个公有制实现形式是否合理,应以“三个有利于”作为判断的科学标准。只要是符合“三个有利于”标准的实现形式,就可以拿来为社会主义所用。

在我国的所有制结构中,以公有制为主体,这是由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决定的,没有公有制为主体,社会主义制度就失去了基础。放弃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就意味着放弃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就会动摇以无产阶级专政为核心的政治制度和共产党的执政地位。

所以江泽民同志指出：“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坚持公有制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不仅体现在量上，公有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占优势；而且表现在质上，国有经济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对经济发展起主导作用。公有资产在量与质的比较中既要有量的优势，更要注重质的提高。公有资产质的高低，主要体现在控制力上，竞争力上。优胜劣汰，公有经济只要竞争力强，就能保持优势地位，并不断发展壮大，即使在改制期间比重下降了，将来也会把失去的阵地夺回来，形成强大的垄断资本；如果竞争力不强，一时看起来比重很大，也会在竞争中逐渐丧失阵地，而变为劣势。所以保持公有资产的优势的关键在于控制力和竞争力。

改革以来，我国所有制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公有制以外的其它各种经济成分发展很快。但是，没有动摇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公有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仍占优势。1995 年末，国有工业资产总额达 47472.1 亿元，占全部工业资产总额 88374.4 亿元的 53.7%。加上集体工业 23.8% 的份额，公有资产占全部工业资产总额的 77.5%。若再加上股份制工业、其他工业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则国有工业资产的比重会更大。按从业人员计算，在国有工业和集体工业中从业的人员占全部工业从业人员的 71.4%。按工业总产值计算，公有经济仍处于绝对优势。国有工业在基础工业和公用事业中仍起主导作用。1995 年，在煤炭、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中，国有工业占 66.5% 和 95.4%，在石油加工中占 83.1%，在冶炼业中占 60.7%，在电力、煤炭、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业中分别占 77.4%、88.6% 和 84%。1996 年，我国国民生产总值为 6.9 万亿元，其中公有制经济为 5.2 万亿元，占 67%。因此所有制结构的调整没有也不能动摇公有制的主体地位。随着国有企业改革和国有经济的战略性改组，国有经济比重会进一步下降，非国有经济的比重会进一步上升；国有企业的数量会绝对减少。但国有经济

量的变化,不会削弱它的主导地位和主导作用,反而由于集中优势,使国有经济更有力地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在一些关键行业和领域,如尖端技术、特殊产品、金融业、能源、基础产业、铁路、邮电等公有事业占支配地位。一般竞争性行业,虽然国有经济部分退出了,但通过资产重组和结构调整,以资本为纽带组建了大型企业集团,调整国有经济的战略布局,提高国有资本的运行质量和效益,国有经济就可能变比重的减少为控制力的提高,国有经济就不再是凭国家权力施行控制力,而是凭其经济实力。

国有资本量的优势是就全国而言的,在不同行业不同地区可以有所不同,并非要求在各个行业、部门、地区都要达到 50% 以上。有的有一、二个国有骨干企业也可以带动或控制整个行业或地区的经济运行;有的只要达到控股份额,就可以支配某企业的全部资产;只要具有控制力,就可以以少量的国有资本推动大量的社会资本。

我国国有经济虽然有较快发展,但总体来讲,国有经济效益较差,其发展状况与它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与它所拥有的社会资源很不相称。1995 年国有工业企业的资产总额占全部工业资产总额的 53.7%,但同期国有工业总产值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仅为 34%。近 30 万个国有工商企业资产总额 9.6 万亿中,近 2/3 是负债形成的,属于所有者权益的部分占 1/3 多。如果扣除个人、外资及其他人的股权,再扣除国有企业资产中的有 20% 的非生产性资产,那么真正用于生产经营活动的国有资本数量实际不足 3 万亿。然而不足 3 万亿的国有资本却遍及几乎所有的工商业领域,分布于包括小造纸、小纺织、小啤酒、小机械等在内的 29.1 万户工商企业中,国有资本的过分分散严重损害了现有国有企业竞争能力和国民经济整体效益的提高。使我们难以形成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而且企业的技术水平低,设备和产品老化,还造成了企业乃至政府的行为扭曲。在这种情况下,国有经济再盲目铺

摊子,无异于化强为弱。所以国有经济要提高控制力,必须调整布局,进行战略性改组,收缩战线,调整存量生产结构,并在增量资产方面,首先要把好资本投向,解决重复投资、资源配置效益低下等问题;其次要提高投资效果。从这两方面使国有经济握指成拳,形成更大的优势,提高国际竞争力。

在这里需要明确一点,国有经济的优势不是就国内比,市场经济打破市场竞争的国界,而是在国际范围内,在国际市场上国有资本与私人资本相比谁优谁劣的问题。因为国内有超经济强制,国有资本与私人资本没有可比性。

改革前后我国社会基本经济制度的实践对比告诉我们,“纯粹公有制的社会主义”和国有经济占领一切领域都是不利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种空想。国有资本应该化分散为集中,国有经济应该退出某些经济领域,让位于非国有经济,包括私人经济和外资经济,让国有资本、集体资本、私人资本和国外资本相互竞争,共同发展。

多年来,人们对非公有制经济抱有成见,不加分析地认为私有制是生产力发展的桎梏,必须加以消灭;后来,在三年经济困难和文化大革命后的经济恢复过程中,私有经济虽然起到了积极作用,但仍然认为它只是我国生产力水平低下不得已而为之的权宜之计,担心它的存在会造成对公有制经济的冲击,不利于捍卫公有制的主体地位。随着改革的实践,愈来愈证明私有经济仍有存在的必要。我们党从消灭私有制,到允许私有制经济存在,到承认非公有制经济是公有制的“补充”、“有益的必要的补充”,到十五大的“共同发展”的理论的形成,并把它放在基本经济制度以内,这是在所有制问题上又一次的思想大解放,是对马克思所有制理论的又一重大突破。

“十五大”明确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主要包括个体经济、私营